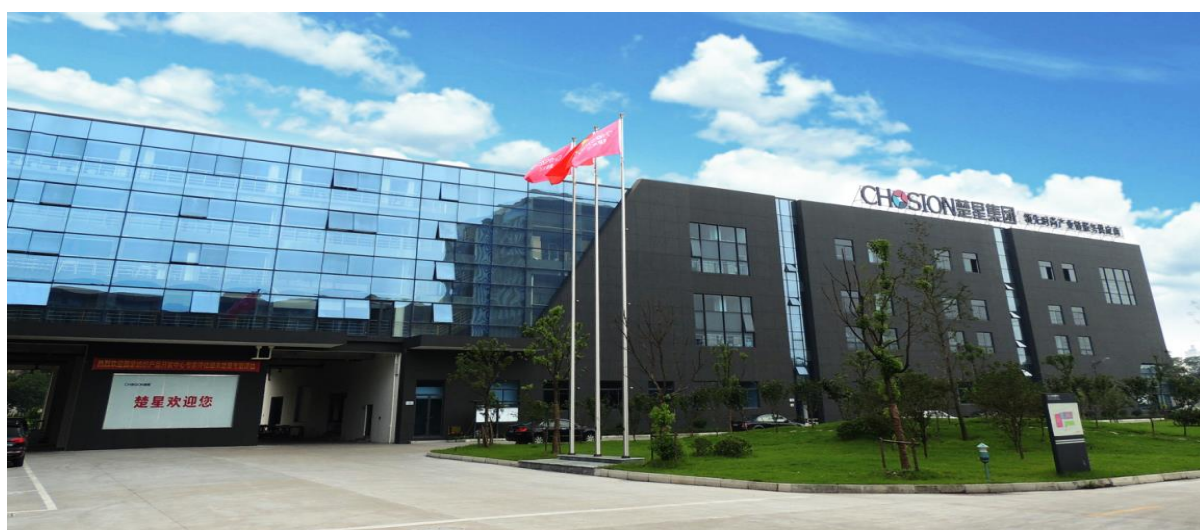




楚星时尚

NEEQ : 870001

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Chuxing Fashion Textile Group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志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志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何志明
电话	010-64096409
传真	010-64096456
电子邮箱	2851669579@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huxinglibu.com
联系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南三环路929号楚星集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68,265,532.45	252,127,534.8	6.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865,041.24	196,445,223.83	3.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51	3.39	3.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5.31%	14.3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4.38%	22.08%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21,825,372.98	220,046,545.35	46.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419,819.11	13,478,056.86	170.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34,309,729.10	10,333,200.68	-

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60,264.33	45,973,044.36	-28.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8.47%	7.0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7.40%	5.4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23	173.91%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1,021,986	36.32%	0	21,021,986	36.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411,638	21.44%	-1,260,213	11,151,425	19.27%
	董事、监事、高管	2,108,616	3.64%	13,000	2,121,616	3.67%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6,856,002	63.68%	0	36,856,002	63.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790,916	53.20%	-2,763,639	28,027,277	48.42%
	董事、监事、高管	5,962,855	10.30%	0	5,962,855	10.3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7,877,988.00	-	0	57,877,988.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北京楚星控股有限公司	31,796,000	-	31,796,000	54.94%	22,500,000	9,296,000
2	刘天任	-	10,538,384	10,538,384	18.21%	8,290,916	2,247,468
3	刘军	7,369,702	13,000	7,382,702	12.76%	5,527,277	1,855,425
4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2,835,385	-	2,835,385	4.89%	-	2,835,385
5	苏州楚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82,463	-15,000	1,767,463	3.05%	-	1,767,463
6	饶军	1,224,736	-	1,224,736	2.12%	-	1,224,736

7	刘保	178,640	578,780	757,420	1.31%	-	757,420
8	刘萍	97,101	144,695	241,796	0.42%	-	241,796
9	刘丽	97,101	144,695	241,796	0.42%	-	241,796
10	姚洪波	232,556	-	232,556	0.40%	145,167	87,389
合计		45,613,684	11,404,554	57,018,238	98.52%	36,463,360	20,554,878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刘军、刘保、刘萍、刘丽是兄弟姊妹关系，股东刘天任是刘军、刘保、刘萍、刘丽的侄子；股东北京楚星控股有限公司由股东刘军和刘天任共同投资，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A.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3)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

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第 15 号明确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以及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问题。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B.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